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
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ET NICE FINANCIAL GROUP LIMITED

結好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69)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重要事項

鑒於新型冠狀病毒病(COVID-19)疫情大流行，本公司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實施
以下預防措施，以保障出席股東、員工及利益相關人士免受感染的風險：

- 強制體溫檢測、消毒雙手及健康申報
- 所有出席人士必須佩戴外科口罩
- 不派發公司禮品或提供茶點
- 遵照香港相關法例及規例作出適當座席安排

本公司謹此提醒股東可委任股東特別大會主席為其受委代表，在股東特別大會
上就相關決議案投票，代替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不遵守預防措施或需接受香港政府規定之檢疫的任何人士或會被拒進入會場。

茲通告結好金融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一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皇后大道中183號新紀元廣場中遠大廈3樓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動議：

- (a) 批准、確認及追認Steppington Holdings Limited(作為賣方)與結好發展有限公司(作為買方)就以總代價457,000,000港元(可根據該協議之條款及條件予以調整)買賣NobleNet Limited於完成時之全部已發行股本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十八日之有條件買賣協議(「該協議」)(註有「A」字樣之副本已提呈本大會，並由本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以及據此擬進行及與此有關之交易；及
- (b) 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簽立彼視作連帶於、附帶於或關於該協議擬進行之事宜及完成該協議之所有其他文件及作出所有其他有關作為及事情，採取彼認為就落實及實行該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之任何其他交易而言屬必要、合宜或權宜之行動，並同意與該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之任何其他交易相關而彼認為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利益之修改、修訂或豁免或事宜(包括該等文件或其任何條款之任何修改、修訂或豁免)。」

承董事會命
結好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高逸飛

註冊辦事處：

Second Floor, Century Yard,
Cricket Square, P.O. Box 902,
Grand Cayman, KY1-1103,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皇后大道中183號
新紀元廣場
中遠大廈10樓

香港，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

附註：

- (1) 本公司將由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七日(星期一)至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一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確定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身份。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一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上的股東將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未登記之股份持有人應確保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四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 (2) 凡有權出席上述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有權委任另一名人士代表出席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 (3)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人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不少於48小時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方為有效。
- (4) 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並於會上投票，其時委任代表文據將會作廢。
- (5) 隨函附奉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 (6) 於本通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岑建偉先生(董事總經理)及洪瑞坤先生(行政總裁)。非執行董事為洪漢文先生(主席)。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志江先生、陳家傑先生及吳幼娟女士。